

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

粤文旅公〔2025〕78号

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做好广东省 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“征集令” 宣传推广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，厅属各单位：

为系统总结推广“十四五”期间广东公共文化服务创新实践，同时为“十五五”时期广东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，发掘和储备一批有活力、有创意、有担当的优质“生力军”，营造公共文化服务“大家事、大家办、大家享”的良好社会氛围，12月31日15:00，省委宣传部、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和我厅将以新闻发布会共同发布广东省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“征集令”，于2026年1月1日起，面向全社会开展“十四五”公共文化服务优秀案例和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优质主体征集工作。为强化宣传推广，提升征集效果，请各地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组织辖区内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、公共文化机构在公共文化场馆、官网、官微及相关媒体、公共数字服务平台等（厅属各单位参照实施）于12月31日15:30后通过多形式广泛开展“征集令”宣传推广工作（“征集令”宣传视频请见百度网盘链接：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nkDZve2x1Uvs-YjZ8LhUUw?pwd=jf4q>提取码：jf4q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广东省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“征集令”新闻发布会新闻通稿
2. 广东省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“征集令”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凌华通，020-37803375，13822132725)

附件 1

广东发布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“征集令”， 邀您共绘文化惠民新画卷！

（新闻发布会新闻通稿）

2026年1月1日，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、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、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共同发布广东省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“征集令”，面向全社会征集“十四五”公共文化服务优秀案例与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优质主体。

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指出，要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，要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。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是题中之意，目的就是要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，让文化在作用于人方面发挥更大能量。此次“征集令”的发布，旨在选优树先、广纳群力，探索建立广东公共文化服务优秀案例库和优质主体清单，营造公共文化服务“大家事、大家办、大家享”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广东此次发布“征集令”，旨在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，铺开一张可参与、可生长、可共享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，连接城乡、开放协作、共建共享，提供更丰富、更优质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，滋养南粤百姓精神家园。

树立典范、汇聚众智>>

两大板块征集优秀案例和优质服务主体

从赏心悦目的“粤书吧”，到触手可及的数字文化馆；从群众追捧的“四季村晚”“艺术晚课堂”，到屡获国家级奖项的群众文艺力作……“十四五”以来，广东推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，在政策标准完善、设施网络优化、服务品质提升、智慧化赋能及社会力量参与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，为全国探索形成了系列可复制、可推广的“广东经验”。

此次“征集令”分两大板块展开征集：

一是案例征集。面向全省征集300个公共文化服务优秀案例，系统总结和推广“十四五”期间广东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创新实践与先进经验，让好项目、好品牌发光发热，带动文化活水畅流南粤城乡。

二是主体征集。同步面向省内外征集可提供公共文化服务的优质社会主体（含个人），旨在建立广东公共文化服务优质主体清单与资源库。以此推动公共文化服务“供给侧”结构性改革，健全社会力量参与机制，构建多元供给格局。

据介绍，迈入“十五五”新时期，广东将聚焦组织化、体系化、社会化、专业化、数字化五大途径，坚持政府主导与社会参与、基本保障与多元发展、普遍均衡与示范引领三个结合，有效构建分级、分类、分层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，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、多层次、多方面的精神文化需求。

全域覆盖、类别清晰>>

三大亮点营造共建共享文化生态

面向“十五五”时期，广东将不断擦亮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新名片，助力打造高品质文化生活圈。此次“征集令”突出三大亮点：

一是全域覆盖，广发“英雄帖”。征集活动面向省内外党委（行政）机关，各类事业单位、群团组织、企业、社会组织、行业组织，研究机构、院校、工作室等社会主体（含个人），广泛征集可提供公共文化服务的优质主体，以及在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方面的优秀做法和先进经验。

二是聚焦重点，精准“划赛道”。优秀案例征集聚焦公共文化理论制度创新、设施空间运营、文化活动举办、数字文化服务、社会力量参与、乡村文化振兴、城市品质提升、传统文化传承、人文湾区建设、融合发展提升等十四个类别，计划征集300个优秀案例。优质主体征集主要聚焦公共文化设施空间运营主体、公共文化活动组织主体、公共文化产品供给主体、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供给主体、重点领域公共文化服务人才五大类共28小类，计划形成一批公共文化服务优质主体清单。

三是要求明确，用好“指挥棒”。优秀案例要求为“十四五”期间实施、取得显著成效的实践做法，在全省范围内具有领先性和宣传推广借鉴价值，惠民成效好，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服务主体要求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独立资格，且需具备一定的规模，有较为稳定的建制，常年坚持开展公共文化服务并有为其他

主体提供服务的意愿。

据介绍，此次“征集令”的发布，是广东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迈向更高质量、更高效率、更加公平、更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举措。本次征集活动结束后，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将组织对申报材料开展遴选审核，多渠道发布征集成果，并开展系列宣传推广。

以文启智，以文润心。广东诚邀所有相信文化力量、致力于文化创造与服务的单位和个人踊跃参与，携手将公共文化服务网络织得更密，让服务品质更高、更深入人心，共同描绘“十五五”时期文化惠民、文化润心的崭新画卷。

附：征集活动网络平台入口及二维码

【广东省“十四五”公共文化服务优秀案例征集】

二维码：



手机端申报入口链接：

<https://h5.nfnews.com/young-reportor-contribute/vote.html?id=1197962850914545664>

网页端申报入口链接：

<https://h5.nfnews.com/contribute-pc/#/?id=1197962850914545664>

【广东省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优质主体征集】

二维码：



手机端申报入口链接：

<https://h5.nfnews.com/young-reportor-contribute/vote.html?id=1198290849048309761>

网页端申报入口链接：

<https://h5.nfnews.com/contribute-pc/#/?id=1198290849048309761>

附件 2

广东省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“征集令”

在广东，文化与珠江之水一样，既有浩荡的气象，也有温润的日常。它藏在“粤书吧”的灯光下，流动在“村晚”的歌声里，生长于你我的每一次分享、每一次创造、每一次灵感的碰撞。

以文启智，以文润心。广东正在铺开一张公共文化服务的网络——可参与、可生长、可共享。它连接城乡、开放协作，温暖人心。这并非单向的给予，而是一场邀你共同参与的双向奔赴。

为深入践行习近平文化思想，落实省委“1310”具体部署，打造高品质文化生活圈，擦亮广东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名片，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、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、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共同发布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“征集令”——

如果你相信，文化能让一片土地、一群人的生活变得更美好；如果你愿意，打造让人愿意驻足的文化场景，创作真正扎根生活的艺术作品，运营有温度、可持续的服务项目。那么，这里需要你！

这不是一次常规的征集——而是一次与创造者、行动派、梦想家的同行，一场让南粤文化风景更加生动的长期行动。

期待你的加入，一起写下更美的新篇。

一、“十四五”公共文化服务优秀案例征集

（一）征集对象

征集全省各级党委（行政）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社会组织等，在广东省范围内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方面的优秀做法和先进经验。案例要坚持公益性原则，可围绕一个主题类别总结提炼经验做法进行申报，也可聚焦某一类别中单项制度、单项工作、单项品牌活动等进行申报。

（二）征集类别

共征集 300 个优秀案例，包括十四个类别：公共文化理论制度创新、公共文化设施空间建设运营、群众文化活动举办、公共数字文化服务、公共文化社会参与（含文化志愿服务）、文化传播推广、乡村文化振兴、城市文化品质提升、传统文化传承发展、红色文化弘扬、文化品牌培育、人文湾区建设、“公共文化+”（包括文旅融合、文体融合、文教融合等）、公共文化人才队伍建设。

（三）征集要求

1. 案例须为“十四五”期间实施、取得显著成效的实践做法，在全省范围内具有领先性和宣传推广借鉴价值，惠民成效好。

2. 案例内容须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申报单位须在“十四五”期间未发生安全生产、财政资金使用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问题，无不良征信记录，无正在处理的法律纠纷。往年由国家、省级文化和旅游等相关部门遴选公布的案例，可继续申报，将优先入选。

3. 案例材料内容请按照基本情况、主要做法和成效、努力方向等三个方面提供，标题醒目、内容真实、文字精炼、数据充实，字数一般不超过 800 字，另附 5 张图片（单张图片不小于 1M，配文字说明，不带 logo），图片需反映案例惠民成效。案例一旦报送，视为案例文字和图片版权授权给主办方，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可对案例内容进行修改、网络发布、出版书籍、报刊杂志刊登、线上线下推广等。

（四）征集程序

1. 报送指引：各申报单位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前通过扫描二维码的形式提交《广东省“十四五”公共文化服务优秀案例申报表》（包含可编辑电子版和盖章扫描版）及相关图片材料。

报送二维码：



2. 专家评选。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将组织专家对各单位报送的案例进行评选，审核确定优秀案例名单。

3. 发布推广。主办方将通过媒体平台、“文化广东”公共数

字文化服务平台等发布优秀案例名单，编印广东省“十四五”公共文化服务优秀案例集，建立广东省“十四五”公共文化服务优秀案例库，并通过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推广，供各地各单位交流借鉴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共服务处凌华通，020-37803375。

二、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优质主体征集

（一）征集对象

面向省内外可提供公共文化服务的社会主体（含个人）开展征集，包括：党委（行政）机关，各类事业单位，群团组织，企业，社会组织、行业组织，研究机构、院校、工作室等。公共文化服务是指由政府主导、社会力量参与，以满足公民基本文化需求为主要目的而提供的公共文化设施、文化产品、文化活动以及其他相关服务。

（二）征集类别

1. 公共文化设施空间运营主体：主要包括可承接大型公共文化设施空间运营管理（5000平方米以上）、中型公共文化设施空间运营管理（1000-5000平方米）、小型公共文化设施空间运营管理（1000平方米以下）等方面；

2. 公共文化活动策划组织主体：主要包括群众性文化活动策划举办、全民阅读活动策划举办、文艺文博展览展会策划实施、文艺文博讲座培训策划实施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、公共文化品

牌项目策划运营、公共文化活动传播推广等方面；

3. 公共文化产品供给主体：主要包括文艺作品创作、广播电视电影作品创作、文化创意产品制作、新媒体产品制作、公益性文艺演出、文艺文博展览、文艺文博讲座培训、新闻出版服务、公共文化融合服务提供等方面；

4.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供给主体：主要包括公共数字文化服务设施设备提供、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平台建设运营、公共数字文化资源产品生产提供、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推广、公共数字文化应用体验场景打造运营等方面；

5. 重点领域公共文化服务人才：主要包括代表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、全民阅读推广人、乡村文化带头人、公共文化公益传播者等方面。

（三）征集要求

1. 服务主体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独立资格，且需具备一定的规模，有较为稳定的建制，常年坚持开展公共文化服务并有为其他主体提供服务的意愿；服务主体在行业内无不良记录或影响，无正在处理的法律纠纷。

2. 服务主体须提供主体名称、简要介绍、服务方向、可提供的服务内容和产品、实践经验、获得荣誉、法人和资质证明、地址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信息材料，并附 5 张实践经验图片（单张图片不小于 1M，配文字说明，不带 logo）。材料一旦报送，视为文字材料和图片版权授权给主办方，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可

对材料内容进行修改、网络发布、出版书籍、报刊杂志刊登、线上线下推广等。

（四）征集程序

1. 报送指引。各申报单位（含个体）于2026年1月31日前通过扫描二维码的形式提交《广东省“十五五”公共文化服务主体申报表》（包含可编辑电子版和盖章扫描版）及相关图片、证明材料等。

报送二维码：



2. 条件审核。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将组织对相关报送材料进行审核，择优形成一批公共文化服务优质主体清单。

3. 发布推广。主办方将通过媒体平台、“文化广东”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平台等发布公共文化服务优质主体清单，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优质主体库，并通过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推广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共服务处凌华通，020-37803375。

附：快问快答

问：广东为什么发布“征集令”？

答：简单说，就是要为广东“十五五”的公共文化服务“招兵买马”！我们既要总结“十四五”的优秀经验，也要为“十五五”储备一批有活力、有创意、能担当的“文化生力军”。目标是让公共文化服务更公平、更优质、更均衡、更贴心。

问：个人能报名吗？是不是只有“单位”才行？

答：当然能！这次“征集令”分为“优秀案例”“优质主体”两部分，无论是机关、企业、学校、社团，还是工作室、个人，只要你在公共文化服务方面有实践、有想法、有成果，都欢迎来“揭榜”！不分省内省外，敞开大门等你来。

问：我搞数字文创、做乡村文化公益直播……这些能申报“优秀案例”吗？

答：算，而且欢迎！此次优秀案例的征集范围特别广，除了传统的空间场馆运营、群文活动，还包括数字文化服务、乡村文化振兴、人文湾区建设、“公共文化+”融合项目等14个类别。只要你的项目有创意、有成效、能惠民，就有机会入选！

问：我是乡村文化带头人，也能申报“优质主体”吗？

答：当然能！我们正在寻找各类“文化能手”——无论是扎根基层的“乡村文化带头人”，还是策划活动的“青年创客”、提供数字服务的“技术派”，都在“优质主体”的征集类别里，共分5大类、28小类，总有一款适合你！

问：怎么报名？复杂吗？

答：不复杂！2026年1月31日前，通过南方+、“文化广东”平台等渠道扫码就能提交材料。需要填写申报表，附上案例或主体介绍、图片等佐证材料。二维码就在征集令里，轻松扫码、一键参与！

问：报了名之后呢？会有反馈吗？

答：有的！我们将组织专家评审，择优形成“优秀案例库”和“优质主体清单”，并通过各类媒体平台广泛宣传。你的好经验、好项目，有机会被全省乃至全国看到！

问：入选了有啥好处？能获得政策支持吗？

答：入选即认可，亮相即机会！你的案例或主体将进入省级资源库，获得官方宣传推广，提升影响力和公信力。未来在参与公共文化服务、对接政府资源、开展合作时，这份“认证”会为你加分。广东正在建设“高品质文化生活圈”，这里有的是舞台，等你来发光！